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

仅供内部审核

2024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5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3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4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5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6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九、政府采购情况.....	17
十、绩效管理情况.....	17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3
十二、其他说明.....	23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3
(二) 其他.....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4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 1、参与拟定全区企业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及补充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以下统称社会保险）的相关配套政策。
- 2、拟定全区社会保险经办管理业务规程并组织实施；承办经办管理业务培训工作。
- 3、参与拟定全区社会保险参保扩面和基金征缴计划。
- 4、负责管理本级社会保险基金。
- 5、制定全区社会保险信息系统业务需求方案和数据管理规范；承担全区社会保险统计、数据整理和应用工作；承担社会保险基金精算工作。
- 6、拟定全区相关社会保险稽核、内部控制和内部审计制度。
- 7、负责全区领取社会保险待遇人员资格认证和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推动乡镇（街道）、社区劳动保障平台建设。
- 8、负责对本级社会保险统筹单位、个人统一办理社会保险登记、统一核定缴费基数、统一征缴社会保险费、统一审计稽核缴费基数等日常经办管理业务工作；负责本级社会保险参保人员的账户管理、待遇计发等经办管理业务工作。
- 9、承担全区社会保障卡建设管理和应用，为人社信息系统使用操作提供支持。
- 10、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综合业务股、财务股、信息股、社会保险待遇核定股、稽核股。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654.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4.98	609.79	105.1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6.28	16.2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8.50	28.5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54.57	本年支出合计	759.75	654.57	105.19
上年结转	105.19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759.75	支出总计	759.75	654.57	105.19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654.57	654.57					105.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9.79	609.79					105.1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81.01	281.01					1.54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81.01	281.01					1.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14	322.14					103.6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00	38.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0	2.2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1.95	281.95					
20808	抚恤	6.64	6.64					
2080801	死亡抚恤	6.64	6.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28	16.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28	16.2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28	16.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50	28.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50	28.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50	28.50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59.75	366.85	392.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4.98	322.07	392.9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82.56	281.88	0.68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82.56	281.88	0.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5.79	40.19	385.5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64		103.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00	38.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0	2.2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1.95		281.95
20808	抚恤	6.64		6.64
2080801	死亡抚恤	6.64		6.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28	16.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28	16.2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28	16.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50	28.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50	28.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50	28.50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654.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4.98	714.9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6.28	16.2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8.50	28.5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54.57	本年支出合计	759.75	759.75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105.19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5.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759.75	支出总计	759.75	759.75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54.57	365.30	289.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9.79	320.53	289.2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81.01	280.33	0.68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81.01	280.33	0.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14	40.19	281.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00	38.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0	2.2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1.95		281.95
20808	抚恤	6.64		6.64
2080801	死亡抚恤	6.64		6.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28	16.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28	16.2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28	16.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50	28.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50	28.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50	28.50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65.30	358.82	6.48
工资福利支出		349.07	349.07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40.79	140.79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18.74	18.74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98.12	98.1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8.00	38.00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20	2.2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6.15	16.15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74	2.74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28.50	28.5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3.84	3.84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8		6.48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4.00
邮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培训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8		0.18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6	9.76	
退休费	离退休费	9.76	9.76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	289.26	289.26				
2024年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	201.60	201.60				
2024年社保中心马桂梅遗属补助	0.68	0.68				
2024年代发财政离退休人员工资	80.35	80.35				
退休职工刘建成丧葬费	6.64	6.64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长治市屯留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03.64	103.64		
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	103.64	103.64		
2023年代发财政离退休人员工资	103.64	103.64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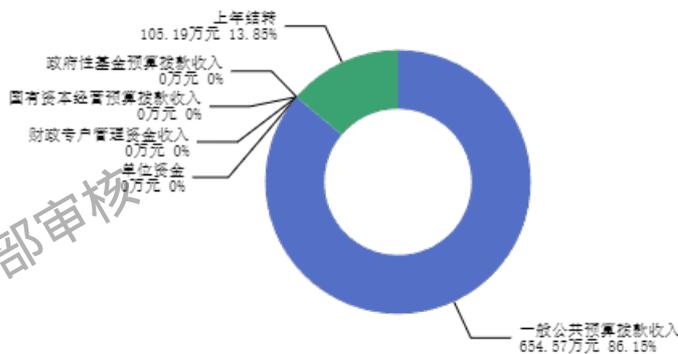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预算收入总计759.7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54.57万元，上年结转105.19万元，比上年增长71.02万元，增长10.31%，主要原因是2023年代发离退休人员工资项目全年预算数中包括刘持俊和王连香丧葬抚恤金，由于其个人家庭原因，家属迟迟未办理，导致此项目上年结转103.64万元。；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759.75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654.57万元，上年结转105.19万元，比上年增长71.02万元，增长10.31%，主要原因是2023年代发离退休人员工资项目全年预算数中包括刘持俊和王连香丧葬抚恤金，由于其个人家庭原因，家属迟迟未办理，导致此项目上年结转103.64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预算收入759.75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54.57万元，占86.16%；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105.19万元，占13.85%。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支出预算759.7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66.85万元，占48.29%；项目支出392.91万元，占51.7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759.7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59.7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654.57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05.19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14.9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6.2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8.50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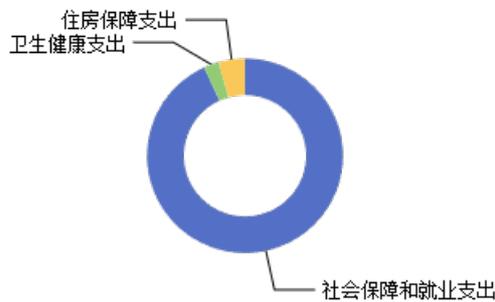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度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654.57万元,比上年减少4.04万元,下降0.61%。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654.5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09.79万元,占93.16%;卫生健康支出16.28万元,占2.49%;住房保障支出28.50万元,占4.35%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365.3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58.82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职业年金缴费、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6.48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办公费、培训费、差旅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0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4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当年拨款289.26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4个，共计金额289.26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4个，涉及金额289.26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金额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4个，涉及项目金额289.26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4个，涉及项目金额289.26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代发财政离退休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0-长治市屯留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3,500		年度资金总额:		803,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3,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3,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11月5日经县政府批准张来福等二十五名企、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工资及遗属补助由区财政拨付,社保所发放。							
立项依据		关于张来福等25名企、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转为财政供养人员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离退休人员按时发放离退休工资及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加强对财政资金的管理,不断提高使用绩效,按照内部控制建设要求,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在资金使用上,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用途进行审核审批,项目管理规范有序,确保资金使用安全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拨付,及时足额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离退休人员按时发放离退休工资及补贴				离退休人员按时发放离退休工资及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退休人数	12人	数量指标	离退休人数	12人		
			离退休人员遗属补助人数	18人		离退休人员遗属补助人数	18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到位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到位率	≥95%		
	成本指标	退休人员遗属补助	1342元/人	成本指标	退休人员遗属补助	1342元/人			
		退休人员遗属补助	565元/人		退休人员遗属补助	565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离退休人员生活水平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离退休人员生活水平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017144310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0-长治市屯留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16,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1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1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16,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人社部、财政部《关于调整部分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发放方式的通知》(晋社保局函【2022】55号)要求,2022年1月1日之后退休人员的取暖费由同级财政预算资金支付,独立核算,不得再由基金支付									
立项依据		晋社保局函[2022]55号,屯人社字[2022]83号,屯人社字[2022]8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人社部、财政部《关于调整部分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发放方式的通知》(晋社保局函【2022】55号)要求,2022年1月1日之后退休人员的取暖费由同级财政预算资金支付,独立核算,不得再由基金支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加强对财政资金的管理,不断提高使用绩效,按照内部控制建设要求,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在资金使用上,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用途进行审核审批,项目管理规范有序,确保资金使用安全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10月底落实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2022年1月1日之后退休人员取暖费按时足额发放			保障2022年1月1日之后退休人员取暖费按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2年1月1日之后新增企业退休人员	≤600人	数量指标	2022年1月1日之后新增企业退休人员	≤600人				
			取暖费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取暖费发放准确率	100%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到位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到位率	≥95%
			取暖费发放标准	3360元/人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企业退休人员生活保障水平			显著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企业退休人员生活保障水平	显著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016154951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社保中心马桂梅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0-长治市屯留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780		年度资金总额:		6,78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78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78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有困难的,可由死者生前所在单位,根据困难情况给予补助							
立项依据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有困难的,可由死者生前所在单位,根据困难情况给予补助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有困难的,可由死者生前所在单位,根据困难情况给予补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加强对财政资金的管理,不断提高使用绩效,按照内部控制建设要求,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在资金使用上,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用途进行审核审批,项目管理规范有序,确保资金使用安全							
项目实施计划		及时足额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退休人员遗属补助及时足额发放				保障退休人员遗属补助及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人员遗属补助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退休人员遗属补助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到位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到位率	≥95%		
		成本指标	退休人员遗属补助标准	565元/月	成本指标	退休人员遗属补助标准	565元/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退休人员遗属生活水平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退休人员遗属生活水平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遗属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遗属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017143814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退休职工刘建成丧葬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0-长治市屯留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6,353.46	年度资金总额:	66,353.4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6,353.46	市县(区)财政资金	66,353.4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年10月我单位退休职工刘建成死亡后,根据晋人字【2008】82号、晋人社厅发【2021】62号文件规定,应发给一次性丧葬费6588.66元,抚恤金59764.8元(生前20个月工资),总计66353.46元					
立项依据		晋人字【2008】82号、晋人社厅发【2021】62号、屯留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丧葬费和抚恤金审批表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丧葬费和抚恤金及时足额发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加强对财政资金的管理,不断提高使用绩效,按照内部控制建设要求,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在资金使用上,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用途进行审核审批,项目管理规范有序,确保资金使用安全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6月底前落实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丧葬费和抚恤金及时足额发放			保障丧葬费和抚恤金及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死亡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死亡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丧葬费和抚恤金及时拨付率	100%	质量指标	丧葬费和抚恤金及时拨付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	及时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丧葬费和抚恤金总额	66353.46元	成本指标	丧葬费和抚恤金总额	66353.46元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退休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情况	有效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退休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情况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职工遗属及家人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职工遗属及家人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28164751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共有公务用车编制2辆，实有2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2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0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长治市屯留区社会保险中心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本单位无政府购买服务

（二）其他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